

## 建设管理局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事项明白卡

许可事项	雷电防护装置检测		
设定依据	1、《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》（中国气象局令第 21 号发布）第十六条		
需提交材料	建设单位委托中介机构实施，并按照规定要求递交相关资料		
办理地址	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建设管理局窗口		
联系电话	0913—7205539	邮箱	232471174@qq.com
收费标准	中介服务机构		
办理部门	渭南经开区建设管理局质监站		
办结时限	承诺时限		
结果告知	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报告		

